

社團法人臺灣建築發展學會 函

地址：臺中市西區臺灣大道二段 536 號 6 樓

聯絡人：彭志麟

電話：04-23160928 傳真：04-23160931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11 日

發文字號：臺建發學字第 11312007 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附件隨文

主旨：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需辦理「地質敏感區建築基地地質調查及安全評估審查委託作業」，惠請踴躍向本會申請辦理審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「地質敏感區建築基地地質調查及地質安全評估委託審查原則」及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 105 年 8 月 26 日經地企字第 10500056920 號函略為：「…有關地質敏感區基地地質調查及地質安全評估審查事宜，查地質法第 11 條及第 10 條僅規範其審查人員之資格，其『專業團體』，係指具有地質專家學者或地質法第 10 條第 1 項規定之執業技師之公會、學會、公司等團體。…」辦理。
- 二、本會業依規定為臺中市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花蓮縣政府委託辦理旨揭業務之審查單位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宜蘭縣建築師公會、基隆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新竹縣建築師公會、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苗栗縣建築師公會、臺中市建築師公會、南投縣建築師公會、彰化縣建築師公會、雲林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市建築師公會、臺南市建築師公會、屏東縣建築師公會、花蓮縣建築師公會、臺東縣建築師公會

理事長

徐文志